

安徽省文化和旅游产业促进会文件

皖文促字〔2025〕22号

关于开展2025年度“安徽省文旅优质工程” 示范案例遴选工作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，相关文旅工程参建单位：

根据中共安徽省委宣传部、安徽省文化和旅游厅关于印发《安徽省重点文化标识工程实施方案》的通知（皖文旅发〔2023〕101号）、《安徽省实施精品示范工程打造“皖美休闲旅游乡村”行动方案》及安徽省文化和旅游厅有关文件精神，为提升文旅工程建设运营水平，提高文旅工程建设质量，发挥示范引领和辐射带动作用，为文旅建设行业提供可学习、可借鉴的实践样本，助力文化和旅游业高质量发展，提升安徽文旅的知名度和美誉度，进一步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文旅生活的新需求，结合我省文旅工程行业实际，决定开展“安徽省文旅优质工程”示范案例遴选工作。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有关申报条件、申报范围、申报程序、申报材料等要求详见附件一《“安徽省文旅优质工程”遴选办法》。

二、相关要求：

1、请各申报单位提交书面材料一式两份，同时提供电子版申报材料发送至邮箱：ahwenlvongcheng@163.com。

电子版申报表格可于安徽省文化和旅游产业促进会网站
(www.anhuicta.com) 自行下载填写。

2、材料报送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8 月 31 日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书面材料请寄送至：合肥市蜀山区湖光路 3 号 4 楼安徽省文化和旅游产业促进会文旅工程分会秘书处办公室。

联系人：龚老师、朱老师

联系电话：18019559500、15669580293

附件一：《“安徽省文旅优质工程”遴选办法（试行）》

附件二：安徽省文旅优质工程申报表

安徽省文化和旅游产业促进会

2025 年 7 月 25 日

